



职业卫生技术报告公开信息表

XAL/ZPJL-2016-162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名称	庆阳中旖能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地址	甘肃省庆阳市庆城县三十里铺镇三十里铺村朱家沟自然村 35 号	建设单位（用人 单位）联系人	高连中		
项目名称	庆阳中旖能化天然气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因素定期检测				
项目简介	庆阳中旖能化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用人单位”）位于甘肃省庆阳市庆城县三十里铺镇三十里铺村朱家沟自然村 35 号，是 2015 年 11 月 3 日经庆阳市政府批准成立的合资企业，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 万人民币。公司由上海中旖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庆城中旖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庆阳能化集团庆城天然气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分别占资本注册金的 51%和 49%。				
项目组人员	邢象、陈立浩				
现场调查人员	邢象、陈立浩	调查时间	2023. 11. 2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陪同人员	高连中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邢象、陈立浩	现场采样、检测 时间	2023. 11. 30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陪同人员	高连中
现场调查、现场采样、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					

<p>建设项目（用人单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p>	<p>用人单位重点检测职业病危害因素有： 一氧化碳、噪声</p> <p>检测结果： 一氧化碳结果分析：巡检工接触一氧化碳浓度未超过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 噪声结果分析与评价：本次测量及计算结果显示，巡检工接触噪声 8h 等效连续 A 声级强度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各工作场所噪声强度除原料气压缩机、丙烷压缩机、混合冷剂压缩机、BOG 压缩机、空压制氮站外均低于 85dB（A）。</p>
<p>评价结论与建议</p>	<p>评价结论</p> <p>一氧化碳：此次测量结果显示，巡检工接触一氧化碳浓度未超过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 噪声：此次测量结果显示，巡检工接触噪声 8h 等效连续 A 声级强度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各工作场所噪声强度除原料气压缩机、丙烷压缩机、混合冷剂压缩机、BOG 压缩机、空压制氮站外均低于 85dB。</p> <p>针对本次现场调查和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以下建议：</p> <p>（1）定期组织职业卫生相关培训，培训人员应包括用人单位主要负责人、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和接触职业病危害的劳动者；培训的内容应包括职业卫生法律、法规、规章、操作规程、所在岗位的职业病危害及其防护设施、个人职业病防护用品的使用和维护、劳动者所享有的职业卫生权利等内容。培训应做好记录工作，档案资料应有专人负责保管。</p> <p>（2）加强对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劳动者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严禁职业禁忌者从事其所禁忌的作业，对职业健康检查中发现的职业禁忌症患者应及时调离原工作岗位；完善劳动者职业健康档案。</p> <p>（3）建议用人单位相关责任人员做好员工佩戴防护用品的日常监督，避免管理措施落实不到位。</p> <p>（4）按照《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告知与警示标识管理规范》的要求，在产生或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工作场所、作业岗位、设备等处补充设置相应的警示标识和告知卡，产生噪声的工作场所设置“噪声有害”、“戴护耳器”等警示标识。</p> <p>（5）建议用人单位定期对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检测，并将检测结果公示。</p> <p>（6）按照《关于启用新版“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系统”的通知》（国家卫生健康委职业健康司，2019 年 8 月 16 日）规定，及时、如实向监督管理部门申报危害项目，并接受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p>
<p>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p>	<p>/</p>